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经数学与统计学院招生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商定,现对数学与统计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总体原则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稳妥做好 2020 年学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 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 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科学设计复试内容,确保复试考核科学有 效、公平公正。

二、组织机构

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6个复试小组,负责组织实施考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

1.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马如云

副组长: 刘三阳 吴事良

组 员:杨有龙 冯象初 刘红卫 李俊民 冶继民

秘 书: 张朝辉 (029-81891379)

职责:全面负责学院硕士招生工作,讨论制定复试方案,组织实施、审核拟录取名单、复核质疑申请。

2.监督小组

组 长:高俊亮

副组长: 王佩

组 员: 叶峰 候其锋 张小斌 王慧

电 话: 029-81891192

职责:全程监督复试以及录取实施过程,受理投诉,答复考生质疑。

3.复试小组

由研究生导师组成6个复试小组,具体负责网络复试等相关事宜,复试分组等具体安排QQ群通知。

三、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综合能力和思想政治素质等方面。

专业知识主要考察考生对本专业基础理论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特别是考生对本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概念的掌握和理解、对本学科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综合能力主要考察考生外国语听说能力,创新能力和专业素养,其他专业相关的学习、科研和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等方面的 经历、个性心理特征,意志品质等。

思想政治素质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

面。

四、复试分数线

学术学位型(数学、统计学专业):总分≥302分,单科(满分100分)>44分,单科(满分150分)>65分;

专业学位型(应用统计专业): 总分≥380分,单科(满分100分)≥60分,单科(满分150分)≥100分。

五、复试权重及总成绩计算

- 1. 总成绩=(初试成绩/初试成绩最高分)×100×80%+复试成绩×20%。
 - 2. 复试满分为 100 分。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与同等学力加试不计入总成绩,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心理健康测评作为复试参考。

六、招生名额与录取办法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年招生计划为 89 名,其中学术学位型硕士招生计划共计为 73 名(数学 67 名,统计学 6 名),已经接收推免生 8 名;应用统计专业学位型硕士招生计划为 16 名,已经接收推免生 1 名。

调剂: 我院一志愿生源充足,不接受调剂,如需调剂将另行通知。

录取: 学术型与专业型硕士均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预录取; 预录取名单以数学与统计学院网站公示形式公示 10 天。

录取后发放调档函和研究生培养费缴纳费用流程表。

七、复试相关安排

1. 差额复试

我院复试实行差额制,所有专业复试人数与录取人数的比例 不低于120%。

2. 复试形式以及考察内容

为了充分保障师生健康、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统筹考虑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学校实际情况以及复试工作要求,经综合研判,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为主的复试形式, 全程录音录像。

具体安排如下:

- (1) 面试时长以及内容: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原则为 30 分钟,主要考察外国语水平、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知识运用与知识体系结构、科研能力与创新意识、综合能力、思想政治素质等,其中专业知识考核一般不低于 15 分钟;
- (2)专业知识考察方式:面试时考生从所报考的两门专业课程题库中各随机抽取 2 道专业知识题,并每门课程选择其中的 1 道作答,考生思考时间不超过 8 分钟,作答时间不超过 7 分钟。重点考察考生对本专业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概念的掌握和理解以及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专业知识考核的分值占复试总分值的 50%。

(3) 面试方式及各环节分值:

- ① 各面试小组秘书按照小组面试时间安排提前做好线上面试平台测试等准备工作,各位同学按照小组秘书安排等待进入面试平台,具体复试顺序、复试程序等细节要求 QQ 群通知;
- ② 各小组面试考生在面试小组秘书的指导下按照面试序号每次1人进入面试平台,总分值按照满分100分计算。具体复试时间以及各环节分值安排:1)专业知识测试时间为15分钟,共

2 道题,每门复试科目随机抽取 2 道题并选择 1 道题进行回答,分值为 50 分; 2) 英语测试为 5 分钟,分值共计 15 分; 3) 专家提问、思想政治素质等综合能力测试时间为 10 分钟,每位考生回答 3-5 个问题,分值共计 35 分。

3. 考生复试设备等要求

网络复试采用"双机位",考生使用两台设备登录两个网络复试平台,其中主复试平台为腾讯视频会议,用于面试交流;辅助复试平台为 Zoom 视频会议,用于监控和备份使用。网络复试详细流程及网络、设备具体要求等 QQ 群通知。

网络复试考生要求:

复试前务必配合小组秘书要求进行模拟演练,熟悉复试流程,测试设备和网络状况,确保复试考核过程平稳有序,具体如下:

- (1) 考生须使用真实姓名作为网络复试平台名称,不得出现报考导师信息;
- (2)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进行候场和面试,并保持电话和网络畅通;
- (3) 考生须自行准备复试场地,复试要求在安静的封闭空间进行,不得出现考试相关的物品、书籍,不得有其他人员在场协助,一经发现,取消复试资格:
- (4) 考生应使用配有摄像头及话筒的电脑进行复试考核, 如无法使用电脑可使用手机等设备,须确保视频画面和语音清晰 流畅;
- (5) 考生在复试过程中须按照复试专家要求进行发言、回答,不得发表与复试无关的言论;
 - (6) 已完成复试的考生不得将复试内容向其他考生泄漏或

在网络传播,一经发现,取消复试成绩。

八、复试工作日程安排表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日程安排表

序号	工作安排	时间	地点	注意事项
1	问卷 调查	4月28日	网络	/
2	资格查	4月28—5 月8日	通过网络科列同类型 的	考生应向我院提交下述材料: (1)本人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1份;(3)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原件;往届毕业生提交最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无学位证者不用提供)原件1份;(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1份,往届生也可提供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部门公章);(5)未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交学籍、学历认证报告原件1份;(6)本科期间的各项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竞赛获奖、论文发表(论文第一页即可)、科研成果等;(7)诚信复试承诺书。
3	心理 测试	5月9日	网络	测试网址: Vhttp://xinli.gzedu.com/
4	复试 科目 提示	/	/	内容: 学术型复试科目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常微分方程与数值分析二选一; 应用统计专硕复试科目 :数值分析,随机过程。
5	面试	5月17日	网络	各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专业知识、综合能力和思想政治素质等方面复试(占总成绩的 20%),具体要求等见附录。
6	录取公示	5月20日	网络	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核拟录取名单并公 示,学院将全部复试材料、拟录取名单上 报研究生院。

九、拟录取以及有关规定

1.学术型与专业型硕士均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预录

取; 预录取名单以数学与统计学院网站公示形式公示 10 天。

- 2.思想政治考核或体检不合格者、未参加复试者,不予录取, 心里测试结果作为复试录取参考。
 - 3.资格审查不符合复试条件者,不得参加复试。
- 4.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入学报到时必须持毕业证,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十、诚信评判

强化对考生的诚信评判,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政治素质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考生考前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对违反复试相关规定和要求的考生严肃处理。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包括调取面试录像核对是否本人参加面试),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十一、体检工作

体检工作在入学后进行(时间等安排届时具体通知),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以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2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所有录取考生均须符合教育部体检要求,否则录取资格无效,不按时完成体检或弄虚作假者视为体检要求不合格。

十二、应急处置

我院将联系学校研究生院、纪检委等部门加大网络舆情监控力度,特别关注招生公平、复试组织、疫情影响等问题的网络信息,及时处置,确保我院复试工作安全平稳。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年 5 月 11 日

附表 1:

数学与统计学院复试当天考生操作流程

时间节点	具体要求		
考前1小时	完成复试设备、网络、腾讯视频会议、Zoom 视频会议平台检查工作。		
考前 30 分钟	按照学院工作人员要求候场。		
轮到本人前 15 分钟	调试话筒、摄像头等设备,确保使用正常,保证手机、笔记本电量充足。		
轮到本人前 10 分钟	根据复试小组秘书要求做好准备,清空复试环境内与复试有关的书籍、物品、人员,不可随意离开。		
复试开始	接受面试邀请,进入面试环节,根据复试专家要求完成复试。		
复试结束	退出复试考场,完成复试。		

附 2:

数学与统计学院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1. 考生应自觉服从学院复试工作人员管理, 严格遵从复试小组发出的各项指令, 不得扰乱 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不得在复试过程中发表与复试无关的言 论。

- 2. 考生应按要求准备好网络远程复试要求的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配合软件测试。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复试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
- 3. 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 4.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整个复试期间,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提前关闭无关电子设备,提前告知亲朋不要拨打手机。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环境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不允许播放录音代替作答,考生应根据复试小组指令不定时 360°展示考场环境。
- 5.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 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女生须特别注意,应 将头发扎起或置于耳后),不得佩戴耳饰。
 - 6.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
- 7. 复试内容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已完成复试的考生不得将复试内容向其他考生泄漏或在网络传播,一旦发现取消相关考生复试成绩,根据泄密程度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 8. 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按照工作人员提示操作。
 - 9. 其他未尽事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判定,确有影响考试正常秩序的按违规处理。

考生应遵守上述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诚信复试,对违反考场规则、破坏考试秩序的 行为,一经发现取消考生复试成绩、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